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EN RESOURCES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7)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物業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滙億(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已訂立臨時協議，據此，滙億同意購買，而賣方同意出售物業，現金代價為61,500,000港元。

由於本集團就收購事項應付之代價超出適用百分比率5%但低於25%，故臨時協議項下之擬進行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緒言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滙億(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已訂立臨時協議，據此，滙億同意購買，而賣方同意出售物業，現金代價為61,500,000港元。

臨時協議

日期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

訂約方

賣方：麗記物業有限公司(前稱麗記金號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買方：滙億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得悉及確信，賣方與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將予收購物業

物業位於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38號威亨大廈4樓全層，其現時分為3個單位。正由滙億進行收購之物業須受物業01及02室之現有租約所規限及03室交吉後，方可作實。

物業為商業物業，可售面積約3,485平方呎。物業之01及02室現正出租，協定租金為每月76,000港元(不包括差餉、地租、冷氣費及管理費)，租期直至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

代價

滙億就收購事項應付予賣方之總代價為現金61,500,000港元，將由本公司之內部資源撥付。代價乃經參考物業鄰近之可資比較物業之市值經公平磋商後釐定，將按下列方式支付：

- (i) 滙億已於簽訂臨時協議時向賣方支付首期按金3,000,000港元；
- (ii) 滙億將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或之前簽訂正式協議時向賣方支付進一步按金3,150,000港元；及
- (iii) 滙億將於完成(暫定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或之前落實)時向賣方支付代價餘額55,350,000港元。

完成

收購事項之完成將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或之前落實及須待賣方證明擁有物業之有效業權及辦妥所有一般樓宇買賣程序後，方可作實。

滙億及本集團之資料

滙億為投資控股公司及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搜購、入口、批發、精細加工、包裝、市場推廣及銷售食米、證券投資、物業投資、經營便利店及餐廳及投資控股。

賣方之資料

誠如賣方所告知，賣方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投資有限公司。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得悉及確信，賣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

進行收購事項之理由

有鑒於香港物業市場之前景，董事會預期於未來數年，位於中環商務區之商業物業之價值及租金水平整體將會上升，並認為收購現有租賃物業屬適當，以令其物業投資組合更多元化。董事會相信收購事項為本公司有關商業物業之良好投資機會，於中期及長期而言將提升本公司之營運表現。

因此，本集團訂立臨時協議以實行收購事項，而董事會認為，其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本集團就收購事項應付之代價超出適用百分比率5%但低於25%，故臨時協議項下之擬進行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釋義

在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由滙億根據臨時協議之條款進行建議收購物業
「滙億」	指	滙億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上市規則所定義者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之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之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物業」	指	中環皇后大道中138號威享大廈四樓全層
「臨時協議」	指	賣方與滙億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就買賣物業訂立之臨時協議，內容有關收購事項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賣方」 指 麗記物業有限公司(前稱麗記金號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獨立第三方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林烱偉

香港，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烱偉先生(主席)、林烱熾先生(副主席)、林世豪先生(董事總經理)、林潔和女士、林世雯女士和曾兆雄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達志先生、甄懋強先生和林源道先生。